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MH HOLDINGS LIMITED

德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37)

- (1) 內幕消息；
- (2) 延遲刊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 (3) 推遲董事會會議；及
- (4) 暫停買賣

本公告由德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24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可能延遲刊發2025年全年業績。該公告所界定之詞彙與本公告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延遲刊發2025年全年業績公告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獲取必要的第三方確認，同時本公司正與新加坡的銀行進行密切聯絡及磋商。因此，其刊發將會延遲。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

推遲董事會會議

由於延遲刊發2025年全年業績，董事會會議（其目的包括審議及批准2025年全年業績及其刊發）之日期將相應推遲。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以通知股東(i)董事會會議之日期；及(ii)2025年全年業績之刊發日期。

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將自2026年4月1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本公司刊發2025年全年業績。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德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潘俊彥

香港，2026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潘俊彥先生（主席）、李宗舜先生（副主席）及鄧浩麟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穎楠先生、楊博文先生、莊瑋珊女士及陳小密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概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且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rmholdings.com.sg> 刊載。

本公告的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